

证券代码：002983

股票简称：芯瑞达

公告编号：2025-032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后，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彭友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中，1 名激励对象因在知悉本激励计划后至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行为，基于审慎原则，公司取消其激励资格；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 70 名调整为 66 名，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126.68 万股调整为 124.58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唐先胜先生、李泉涌先生、吴疆先生、王光照先生、张红贵先生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参与本激励计划的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唐先胜和董事、销售总监吴疆在授予日 2025 年 5 月 20 日前 6 个月内存在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决定暂缓授予唐先胜限制性股票 6.72 万股、暂缓授予吴疆限制性股票 16.56 万股，共暂缓授予 23.28 万股限制性股票，在相关条件满足后再召开会议审议暂缓授予事宜。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5 年 5 月 20 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8.36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6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1.3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唐先胜先生、李泉涌先生、吴疆先生、王光照先生、张红贵先生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1、《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